

证券代码：834808

证券简称：金昌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浙江金昌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公司原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因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为保证公司审计独立性，提升增值服务，经公司慎重考虑，改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

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6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

52,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6949923XD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剑涛，顾仁荣

成立日期：2011 年 02 月 22 日

合伙期限：自 2011 年 02 月 22 日至 2061 年 02 月 21 日

经营范围：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

3、提供相关服务胜任情况：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国内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优

秀中介服务机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该所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此次审计机构的改聘不会对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造成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浙江金昌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2日